

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中宁县市场监管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立足市场监管职责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主动公开监管信息、政府服务信息等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、全面、真实。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93 条，其中食品药品安全 47 条，投诉举报满意度 14 条，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 11 条。在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74 条，其中工作动态 140 余篇，典型案例 9 篇，食品抽检不合格核查处置信息 3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，规范引用法律依据，确保答复时限、形式、内容的合法性和规范性。受理依申请公开 5 件，涉及内容主要为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情况、化妆品案件办理情况，均已按时限答复，其中 3 件部分公开，2 件不予公开。全年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引起行政复议 2 起，均维持结果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遵守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严把公开内容的政治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确保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运转有序、安全可靠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、新要求，结合市场监管职责全面梳理公开内容，编制形成我局政务公开清单目录。依据有关规定，按照“谁制作、谁提出、谁审查、谁办理”的原则，结合工作实际确定公文公开属性，对密级文件严格控制知悉范围，妥善保存，规范管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积极更新维护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的市场监管专栏，定期更新工作动态、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等内容，确保信息的集中展示和查询。通过本局微信公众号深入解读当前国家各项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，及时发布市场监管工作动态、转载便民科普知识。我局微信公众号累计关注人数 8712 人。开展漏字、错别字、信息发布频率等方面自查自纠工作，按要求关停我局微信视频号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制度规范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对政务公开工作

定期检查评估，及时查漏补缺。公开监督邮箱和监督电话，安排专人负责对接群众的来电、来信，及时回应群众诉求。向局党组汇报政务公开工作 1 次。参加全县政务公开培训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依托全区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实战模拟演练，举办“药品安全进万家”主题政府开放日，进一步增进社会各界对市场监管工作的理解与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78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51		
行政强制	38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------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3	0	0	0	0	0	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5	0	0	0	0	0	5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2	0	0	0	2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始终高标准、严要求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但仍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形式单一。多通过县人民政府网站、局公众号发布信息，线下开展的政务公开活动较少。二是市场监管专栏部分内容更新较少。如产品质量，双随机、一公开栏目，全年仅更新4条内容。

为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、深度、精度，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将通过以下举措提升工作质效：一是在“国际消费者权益日”“食品安全宣传周”“知识产权宣传周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采取发放宣传纪念品、开展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活动、直播假冒伪劣商品销毁过程等方式广泛宣传，提升市场监管政务工作知晓度。二是进一步梳理本单位需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、准确上传，定期维护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有效、保质保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本年度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查阅（<https://www.znzf.gov.cn/xxgk/zfxxgknb/>）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中宁县富康路8号；邮编：755100；电话：0955-5021617）。